

政風生涯隨筆

黃泰正

(屏東地方法院檢察署政風室主任)

一、從職務遷調寫起

屏東地檢署是我踏上公務仕途的第七個驛站，也是從事政風生涯25年以來第六個工作單位；初入公職時，在七股鄉公所當了3年村幹事。

調來屏東地檢署之前，我在澎湖地檢署任職。「澎湖是個好地方」，真是一個天人共讚的地方，那裡民風淳樸、風景怡人、空氣少污染、交通不擁擠、治安又良好，機關業務量相對的單純，也感受到同仁的心胸像海一樣的開闊，雖然平時工作步調不是那麼緊湊；但當事情來的時候，那種凝聚力的同心投入是值得學習的。

猶記得96年4月前往澎湖報到時，是船期剛開始的月份，我是從嘉義「布袋港」搭船出發的，第一次放假回來，內人帶著兒女在港口翹首盼望，從此布袋港也成了「望夫港」；其間亦歷經無數次的飛機往返，每一趟的通勤都當作一次愉快的旅行。97年9月，東北季風初起，是船期即將結束的月份，告別澎湖也是從馬公港搭船離開的，算是有始有終吧！離別當天，承蒙朱檢察長及當地道場呂點傳師親至港口送行並一起拍照留念，如今令人感懷不已！帶著滿滿的行囊彈別澎湖島，背包裏有著同仁贈送的一艘帆船紀念模型，讓我聯想到一首善歌：「來去間，順天意，乘風踏浪行萬里」，適可順應當時臨別的情境！

當初被徵詢調任屏東地檢署，其實我是勉為其難答應的，主要是考量有多一點點時間與家人相處以及能兼顧道場事務。人事發布後，就有學長來電關切並為我擔心會跟不上邢檢察長的行事風格與工作步調，那時就想到的一句話：會不會是「慢郎中遇上急驚風」。後來轉個念想：「一切安排都是最好的安排」，只要秉持政風「熱忱、負責、專業、關懷、公正」之五大核心價值，切實把握「預防重於查處」、「興利優於防弊」、「服務代替干預」的政風工作原則，然後「自己擔什麼職責，該做什麼事，盡心盡力去做好」，也許屏東地檢署是成就我的地方！有了這樣想，其他的擔心就不以為意了。

二、目睹屏檢的蛻變

97年9月，個人初至屏檢報到，眼看擁擠的辦公環境、簡陋的宿舍設施，心裡確實有點後悔來到這裡的感覺。按本署辦公處所自76年啟用至今已超過20年，此期間案件數量大增，員工人數暴增近一倍，辦公環境已達飽和狀態，難免影響機關整體美觀及服務便民的觀感；記得有一次首長調動，本署亦曾被媒體報導為「沒有人想要調來這裡」、「即使來了也希望趕快走」、「是一個帶不上來的機關」。

如今，個人到職一年有餘，經歷屏東地檢署自邢檢察長接掌以來，可說是勵精圖治、銳意革新，正符合當年政風「創新變革、優質治理」之工作主軸。從成立第二辦公室，遷建執行科、檔案室、法醫室、觀護人室；整建檢察事務

官辦公室、部分檢察官、行政科室、專案小組之辦公室、替代役宿舍、員工停車場，新設法律新知推廣中心(圖書室)、研究室、會客室、工作室、當事人休息室，改善會議室、收發室、詢問室、諮商室、為民服務中心等硬體設施；以及設計藝文走廊至中庭的全面綠化。除了諸多硬體設施的改造外，更增添了環境美化、綠化與人性藝術化的氣息！凡此種種，無不出自檢察長之匠心獨運，使本署已有不同以往的感覺。依98年度本署員工滿意度與民眾廉政問卷調查結果，經彙整可資計量之硬體設施、行政管理措施及服務態度、行政效率等方面，其滿意度與97年相較均有顯著提升；尤其在硬體設施方面，員工滿意度從往年之65.3%，大幅提升為92.3%，此顯示本署執行改善硬體設施已呈現具體成果。

在短短一年當中，真正感受邢檢察長觀察敏銳、處事明快、劍及履及，是一位具有強勢執行力的機關首長；屏東地檢署在檢察長帶領同仁一齊努力重新打造之下，辦公環境可謂煥然一新，加上員工執勤態度的改善與為民服務品質的提升，相信未來必有一番新氣象！也讓人越來越喜歡上這裡的一切。

三、參加研究班受訓

98年6月，個人至法務部政風人員訓練中心參加第九職等主管研究班受訓，這是公務生涯一次難得的經驗。起先要報名這個班，確實蠻猶豫的，聽說有專題研討、考試、經驗交流報告、受訓排名等，心裡倍感壓力在所難免，事前即

向受訓過的學長請益，得到的都是正面的鼓勵；後來又在一篇會議紀錄裡看到長官曾經勗勉：「很多人碰到問題時，常自嘆沒有能力、做不到，當自我設限時，永遠不可能達成使命，必須有想要去完成的意願，在面對困境時，要告訴自己絕對可以做得好，勇於面對挑戰，即使能力不夠，可是仍願意嘗試；人的能力是無窮的，端看自我願不願意敞開心胸去學習、吸收新的東西。」這一段話更增添我參訓的動力，心裡也就篤定多了。

其實，來到風景優美的坪林訓練中心，可以暫時忘卻塵囂繁雜的工作，清晨可以結伴爬山，黃昏一起散步，何嘗不是一種享受；即使遇到些許課業壓力，就當做壓力是一種成長的動力，然後勇於面對壓力，享受壓力過後那一份放下、輕鬆的快感。如果沒壓力，就沒動力；沒動力，就發掘不出潛力。凡能在逆境中成長過來，相信一定會有好的發展。

在為期4週受訓的課程當中，「學員經驗交流與報告」是屬於被公認的重頭戲，也就是所謂的「即席演講」，時間7分鐘，依次抽學號、題目上台報告。所以受訓前的準備功課是免不了的，熱心的先期學長傳來考古題可說是五花八門（如政風新文化、如何管理衝突、傾聽與決策、簡單活出自己…等），也不知從何準備起；記得受訓前夕，個人還在辦公室加班把繁忙的業務暫告一段落，遑論有多餘的時間一一去蒐集資料，只好依循學長的經驗傳承，預先將考古題加以歸類並事前準備一套通則性的說詞，冀望屆時能從容應付！

受訓前幾天，心裡還在思索著不知如何準備「即席演講」資料；有一天清晨，天未亮卻提早醒來，腦海中突然浮現一道題目：「我的政風生涯規劃」，心想莫非會抽中這一題，同時也讓我聯想到先哲說過：「雖然不知道為什麼，但就是這麼覺得，明明沒有徵兆，卻突然想到，那是一種直覺，在選擇或下決定的當下，只要聽從自己的心，就絕對不會錯」。於是順著當下的心，事先擬好一份類同的講稿，其他的就靠著通則性說詞臨場應變了。等到受訓第三週，上台的時刻終於到來，果不其然，從45道不同範疇中抽到一模一樣的題目，真是天要助我！報告時，難掩興奮和緊張，在有限的時間裡，仍覺得意猶未盡！也應驗了「自助、人助、才會有天助」這句話所言不虛的道理。

四、且與同仁共勉

民國90年間，個人感覺非常慶幸，在政風生涯遇上瓶頸的時候，有機會接近了道場；起初要跳脫傳統的宗教信仰觀念可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可能是一種機緣成熟，經有緣人的引進成全，才得以登堂入室認識「道」的內容，進而瞭解道場的殊勝與寶貴！中庸首章云：「道也者，不可須臾離也；可離，非道也」；孔子曰：「君子守死善道、君子憂道不憂貧、君子樂道」；孟子曰：「天下溺，援之以道」；大學經一章云：「大學之道：在明明德，在親民，在止於至善」。修這個「道」，跟個人的傳統信仰並不衝突，然與四書上所說的「道」是一樣的。個人近幾年有幸踏入道場學習，有著前賢的言行風範為標

竿，並有更多機會接觸儒家的經典，以及從聖賢仙佛顯化的慈悲中，深切體悟日用尋常的道理，從而感受到日常自身習性與家庭生活的改變；同時將之應用在職場工作態度上，甚至於將來、社會，相信都會起良善的變化！所以道場與職場是可以相輔相成、共存共榮。在此謹以幾點學道小心得與同仁分享共勉：

（一）將心比心

「將心比心」，是大家耳熟能詳的話，也就是所謂的「同理心」，這個名詞不是現在才發明的；在孔老夫子的時代就曾說過，有一天子質問孔子：「有一言而可以終身行之乎？」孔子回答說：「其恕乎！己所不欲，勿施於人。」這個「恕」字，拆字為「如心」，意謂本來相同的心，也就是「人同此心，心同此理」的同理心。孔子學問思想的特色是為「仁」，乃是以「二人為仁」的觀點來看待人際關係。譬如，我不希望別人這樣對待我，我就不要這樣對待別人。

所以人與人之間相處，要學會互相包容、體諒，彼此尊重、關懷；別人與我意見不同時要溝通，不一定是對方錯，也有可能是自己偏差！最重要的是要以同理心相待，就是做到：「如果我是對方，希望別人怎麼對待我；如果我做錯了，希望別人如何原諒我」、「如果我當主管，希望屬下如何配合我；如果我是下屬，希望上司如何考慮我」。彼此如能角色互換、感同身受為別人設想的話，就沒有不和諧的人際關係，沒有不團結的單位，更沒有不進步的團隊，在機關工作自然勝任愉快。

98年9月，馬總統在法務部舉辦的人權研習營，亦期許公務員能將心比心，要從設身處地的角度去思考，真正苦民所苦。這也是政風人員最高極致，就是要體察民眾的觀感及期待，並將之融入工作，追求政風工作的價值。

（二）推功攬過

每一個人的公務生涯，不可能永遠都是順遂的，不免遇到如意或不如意的事情，有人會處於順境，有人會處於逆境。遇到順境如意時，我們要感恩，謝謝眾人的成全，不自我居功，要存著無私的心，有榮耀歸於他人；遇到逆境不如意時，我們要精進，反省自己的心念，不怨天尤人，要表現負責態度，有過錯勇於承擔。所以說一位成功卓越的領導者，必須具備「無私」與「責任」四個字。也就是要能「推功攬過」，時時抱持「有功不獨居，攬過不費力」的心態處理事情，無形中就在累積我們的陰德，也是我們常說的「身在公門好修行」。

（三）轉念當下

在人的一生中，難免會遇上困境或遭到某些難題，當我們遇到問題來的時候，或許在當下是很難以接受，但在過後突然某一時刻中您會覺得，這是最好的安排，這個困境是來成就我，是來讓我更上一層樓，希望我們都能用正面的思考去看待，勇敢面對！只要已經盡力，其他就交給上天安排了；千萬不要有消極負面的想法，這樣對我們的人生沒有幫助；凡事往好的方面想，人生才能夠愈來愈光明。這些話，在個人面臨職務遷調或參加受訓或職務上欲有所作為時，都曾如此轉念來調適過自己；以

及當年孩子升學不合志趣，陷於「棄台大，讀警大」兩難取捨的時刻，亦曾振筆家書給予勉勵；甚至於不久前長官突然被告知調職，個人不計卑微，同樣以簡訊表達心中的敬意與不捨。如今，同樣的話跟大家共勉也都是一樣講。

雖然遇到順境時固然可喜，但逆境時也絕不可悲，一切唯心所造，只要我們的心不隨境轉，而能以心轉境，及時轉個「念」（今心＝當下的心），我們的生命境界就渾然不同了，重點是我們能夠轉念、能夠放下，這樣我們的生命才會截然不同，我們的人生才會大不相同。

（四）及時行孝

我們常說，人生在世有兩件事不能等——是行孝，一是行善。有道是：「百善孝為先，父母活神仙」、「修道從人道做起，孝是人道第一步」、「福祿皆由孝字得，天將孝子另眼觀」，可見「孝」是最重要的。「孝就是讓父母安心、安全、安慰，以致能夠安養天年。」並非父母年紀大了將他們送去「安養院」終老餘年；所以不管我們在外面多有成就，回到家裡如果不能行我們的孝道，盡子女的一份心意，那在外面所做的一切都是虛花假景，前功盡棄，終生遺憾！

記得幾年前，有一則頭條新聞報導：一對老夫婦在子女送去安養院當天就自殺的消息，至今仍令人感受良深！老夫婦生養一對兒女，一路拉拔長大，都受高等教育，也有穩定工作，因就業關係與父母相處時間不多，留下年邁雙親自理生活，他們內心的空虛寂寞可想而知；或許希望兒孫能一起同住，享受承歡身邊的那一種親情。其實，老人家

要得不多，不是要物質上的享受；雖然安養院有舒適的套房設備，但是父母要的只是那一點點人倫之情，以及子女對他的孝心陪伴與關懷。

因此奉勸為人子女的我們，趁著父母還在世的時候，要及時行孝。孝經開宗明義章有言：「身體髮膚，受之父母，不敢毀傷，孝之始也。立身行道，揚名於後世，以顯父母，孝之終也。」孝順首先要做的事，就是不要為非作歹使身體有所損傷，而來讓父母擔憂蒙羞；這也是孔子回答孟武伯問孝：「父母唯其疾（為非）之憂」的道理。再者，我們的父母（或阿公、阿媽）他們都生長在困苦的年代，沒有一個美麗的人生，那就給他們一個彩色的晚年吧！盡人子之孝道，和顏悅色以對，將來才不會有「子欲養而親不在」的遺憾。或許有的父母已不在人世了，同樣也可以盡孝；不論父母在與不在，我們都可以行善修道，將來有一天道成天上，名留人間，父母同時也能沾光上昇，這才是盡大大孝的最高極致。

五、最後期予自勉

國際透明組織有句話說：「光說不做」的年代已經過去，這是一個行動的時代。」行動才是果實，言辭只是葉子。處在變革的時代，不能沈溺於過去成功的光彩；只有不斷地與新環境保持互動，吸收新知，虛心學習，然後學以致用，盡己本分，身體力行，創造適應環境的能力，往後政風之路，才能得以存續；所以不管是在職場或是在道場學習，相信只要自己功夫下得深，最後一定會有好結果。